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的公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魏振文先生及一致行动人青岛德沣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现任及前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刘汝刚先生、崔建波先生、李环玉先生、宋超先生、孟龙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1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股东魏振文先生、青岛德沣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青岛德沣”）和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计划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3,337,5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22%），其中，魏振文先生拟减持直接持股数不超过75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50%），青岛德沣拟减持持股数不超过2,55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69%）。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持股数不超过37,5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2%）。本次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

公司近日收到股东魏振文先生、青岛德沣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的告知函》和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的告知函》，截至本次公告日，魏振文先生、青岛德沣及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期减持计划的实施时间已届满。

依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规定，本期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如下：

## 一、 股份减持实施情况

### (一) 魏振文股份减持实施情况

1、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取得的股份。

####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魏振文	集中竞价	2024年8月2日至2024年11月1日	17.12	415,000	0.28%
	大宗交易	2024年8月2日至2024年11月1日	16.11	335,000	0.22%
合计			16.67	750,000	0.50%

#### 3、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情况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情况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魏振文	合计持有股份	80,820,000	53.71%	80,070,000	53.2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0,205,000	13.43%	19,455,000	12.93%
	有限售条件股份	60,615,000	40.28%	60,615,000	40.28%

注：若本公告中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二) 青岛德洋股份减持实施情况

1、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取得的股份。

####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青岛德洋	集中竞价	2024年8月2日至2024年11月1日	16.74	1,215,035	0.81%
	大宗交易	-	-	-	-
合计			16.74	1,215,035	0.81%

### 3、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情况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情况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青岛德洋	合计持有股份	9,180,000	6.10%	7,964,965	5.2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180,000	6.10%	7,964,965	5.2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若本公告中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实施情况

1、股份来源：股权激励。

####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刘汝刚	集中竞价	2024年8月2日至2024年11月1日	19.37	7,500	0.0050%
	大宗交易	-	-	-	-
崔建波	集中竞价	-	-	-	-
	大宗交易	-	-	-	-
李环玉	集中竞价	-	-	-	-
	大宗交易	-	-	-	-
宋超	集中竞价	2024年8月2日至2024年11月1日	18.53	7,500	0.0050%
	大宗交易	-	-	-	-
孟龙	集中竞价	2024年8月2日至2024年11月1日	16.94	7,500	0.0050%
	大宗交易	-	-	-	-
合计				22,500	0.0150%

### 3、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情况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情况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刘汝刚	合计持有股份	30,000	0.0199%	22,500	0.015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500	0.005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2,500	0.0150%	22,500	0.0150%
崔建波	合计持有股份	30,000	0.0199%	30,000	0.01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500	0.0050%	7,500	0.005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2,500	0.0150%	22,500	0.0150%
李环玉	合计持有股份	30,000	0.0199%	30,000	0.01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500	0.0050%	7,500	0.005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2,500	0.0150%	22,500	0.0150%
宋超	合计持有股份	30,000	0.0199%	22,500	0.015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500	0.005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2,500	0.0150%	22,500	0.0150%
孟龙	合计持有股份	30,000	0.0199%	22,500	0.015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500	0.005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2,500	0.0150%	22,500	0.0150%

注：若本公告中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二、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魏振文先生、青岛德泮及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实施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

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魏振文先生、青岛德泮及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本期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

3.魏振文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的实施不存在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魏振文先生及一致行动人青岛德泮对其所持公司股份实施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三、备查文件**

- 1.魏振文先生、青岛德泮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的告知函》；
- 2.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1 月 4 日